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函

地址：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
8號

承辦人：朱慧敏
電話：049-2332380分機1087
傳真：049-2341116

71150臺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2段35-1號

受文者：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信箱：chm1212@mail.afa.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農糧企字第10910608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香蕉良好農業規範(TGAP) 2020 PLUS」中有關水質與土壤檢驗之辦理方式說明(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9年3月9日農授糧字第1091060328號公告「香蕉良好農業規範(TGAP) 2020 PLUS」暨本署107年9月4日農糧企字第1071061207號函辦理。

正本：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驗證有限公司、環虹錕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園生態驗證有限公司、國立中興大學農產品驗證中心、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食農安全檢驗股份有限公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水產品檢驗與驗證中心、安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香蕉研究所、本署作物生產組、企劃組(均含附件)

署長 胡忠一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香蕉良好農業規範(TGAP) 2020 PLUS」

中有關水質與土壤檢驗之辦理方式說明

一、水質與土壤檢驗項目及判定依據

抽樣標的	檢驗項目	判定依據
灌溉水	重金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灌溉用水水質標準」
採後處理水	重金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灌溉用水水質標準」
	微生物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飲用水水質標準」之細菌性標準
土壤	重金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汙染管制標準」
	農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汙染管制標準」
	肥力分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各試驗改良場所 土壤肥力診斷服務報告

備註：

1. 檢驗實驗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及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或符合「產銷履歷驗證機構認證作業要點」之「附件3、農委會對產銷履歷驗證機構人員及檢測實驗室特定要求」的檢測實驗室。
2. 重金屬係指砷、鎘、鉻、銅、汞、鎳、鉛及鋅，樣品至少檢驗鎘、汞、鉛三項，惟視周遭環境風險得增加檢驗其他項目。
3. 灌溉水、採後處理水與土壤重金屬之檢驗方法，應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標準方法辦理；土壤農藥檢驗及土壤肥力分析方法應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及各試驗改良場所所定方法辦理，驗證機構或農產品經營業者可委由符合備註1說明之檢驗實驗室辦理樣本檢驗。
4. 本檢驗說明僅適用香蕉良好農業規範(TGAP) 2020 PLUS 驗證之水土檢驗。

二、土壤質地查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針對我國土壤辦理各項調查，相關成果將匯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土壤資料供應查詢平台」(<https://tssurgo.tari.gov.tw/Tssurgo/>)，農產品經營業者可利用此平台查詢驗證場址之土壤質地資訊。